

和平区 2023 年度第 5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 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的补充公告

2023年4月28日，沈阳市和平区人民政府发布了和平区2023年度第5批次城市建设用地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。由于项目用地涉及沈阳市和平区满融单元局部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，现对和平区2023年度第5批次城市建设用地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发布补充公告如下：

一、土地开发用途：

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中为工矿仓储用地。

本次补充公告调整为工矿仓储用地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。

二、和平区2023年度第5批次城市建设用地《土地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公告》中第一、二、四、五、七、八、九项内容保持不变。

三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五章第四十七条的规定，如多数（半数以上）被征地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认为本次补充公告不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，有申请听证的权利。请在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所在街道提出听证申请，由街道报告区政府，区政府责成相关职能部门召开听证会议，逾期视为放弃听证。

